

# 着力打造现代新型基层检察院，谱写山东检察事业创新发展、持续发展、领先发展的崭新篇章(六)

## 淄博淄川:服务型检察院建设取得新成效

淄川区检察院是一个有光荣传统和辉煌历史的团队，是山东省首家“全国模范检察院”，多次被最高检、省院记功表彰。在省检察院“六型院”引领下，该院以更广阔的视野谋划基层院建设，提出“五项重点、四个方面”的工作目标，履职尽责，打造特色亮点工作，检察工作上上新台阶。以依法全面履职为主线，创建“服务型”检察院。围绕全区工作大局，找准服务保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紧紧抓住社会各界关注、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医药购销、征地拆迁、工程建设、涉农惠民等领域的职务犯罪案件从严查处，立查食品、医疗、惠农资金等民生领域职务犯罪26人；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坚持“刑责治污”，对40名非法倾倒危险废物、严重危害生态环境的犯罪分子依法提起公诉；积极参与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和金融秩序专项行动，开展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立案监督、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专项检察监督、打击涉区违法犯罪等专项行动，为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结合全区产业升级、动能转换、“散乱污”治理等重点工作，深入企业走访调研，研究制定服务重大项目、工业强区、小微企业等意见30余条，与山东金城医药集团等缔结“服务重大项目联系点”，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抓好源头治理，开展

“五进两服务”活动，建立警示教育基地，成立检察官宣讲团，组织党员干部庭审旁听、举报宣传周、检察预防大篷车、预防职务犯罪邮路等活动，营造了高效廉洁的政务环境。

按照省检察院大力加强派驻基层检察院建设的决策部署和吴鹏飞检察长“抓好基层、做好基础、固本强基、科学发展”的指示要求，该院坚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四个检察室在机构编制、人员配备、办公场所、经费保障等方面实现新的突破，立足“八项职能”，建立“一站一庭一基地”；围绕生态淄川建设，设立“水源生态保护检察工作室”，加强对绿水青山的司法保护，枯竭的水资源重新焕发生机；关注和保障民生，开通远程视频接访系统，轻微刑事案件就近办理，融入全区网格化社会管理体系，构建“检民沟通桥、信访回音壁、便民服务窗”。全省深化平安山东建设工作会议的与会代表现场观摩，最高检、省委政法委等各级领导视察该院检察室给予充分肯定。

该院将牢记使命，按照“干在实处无止境，走在前列谋新篇”的要求，不负党和人民期待，凝心聚力，恪尽职守，努力造就忠诚可靠、司法为民、务实进取、公正廉洁的检察队伍，为平安淄川、法治淄川建设创造良好的司法环境做出新的贡献。 **王甜**

## 莱州: 阳光检察，法润和谐

近年来，莱州市检察院始终按照省检察院“六型”建设要求，坚持以监督强公信、以规范促公信、以公开赢公信，全力构建阳光检察，打造“公信型”检察院，不断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检察机关要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为生态环境架起一道司法屏障，确保让百姓看得见青山、看得见绿水、留得住乡愁。”该院周天军检察长对检察监督作出明确要求。

莱州市检察院把维护公平正义作为核心价值追求，聚焦监督主责主业，做大做强检察监督职能。依法办理的1起行政公益诉讼案入选全国首批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典型案例；协助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的全省首起环境领域民事公益诉讼6月1日公开宣判，法院支持全部诉讼请求，取得了良好效果。百姓正是从这一件件关系切身利益的案件中感受到了检察机关的权威和公信。

该院将“痕迹学”理念运用到规范化建设中，逐步形成了以“制度立规、过程留存、评查纠错、持续提高”为主要内容的规范化管理工作模式。2014年高检院基层院抽样评估组和2016年省院“回头看”检查组给予高度评价，3起案件被评为省级精品案件。

针对侦监、公诉、自侦、民行、控申、监所、预防等业

务工作，按照工作职责、操作规程、相关记录三大版块予以划分，共细化出193项业务流程，每一项业务流程又从工作标准、工作程序、工作记录三部分逐一做出规定，从而形成了涵盖各项业务、各个关口的标准化操作规程体系。

由于执法办案规范透明，连续九年荣获人大评议先进单位，干警执法零违纪，被省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无违法违纪、无责任事故’检察院”，并荣记二等功。

莱州市检察院在全省首创检察公共关系区，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参加听庭评议、案件评析、检察开放日等活动，并引入第三方评议机制，化解矛盾纠纷，打造阳光检察新格局。

在规范司法展区，通过“配图+说明”的方式，集中展示近年来该院“五位一体”司法规范化建设取得的成就，让群众看见检察机关干了什么、怎么干的，干到了什么程度。在每一部分，都通过视频、动画等手段直观化、可视化为群众讲解介绍，答疑解惑。

提高公信力是不断提升司法能力的基石。莱州市检察院不断强化法律监督职能、严格规范司法、创新检务公开新形式，通过忠诚履职、规范司法、公开文明培育着和谐检民关系生根发芽，全面打造公信型检察院。 **李昭和**

## 平阴：“三铸”打造“六型”现代基层院

在“六型”基层院建设年活动中，平阴县检察院探索实施“三铸”工程，响亮提出“铸忠诚担当之魂、铸监督品牌利剑、铸人民满意业绩”的口号，凝心聚力，务实重干，各项工作实现了“半年有起色、一年大变化”的目标。

重学习才能强党性，党性强才能保忠诚。今年，平阴县检察院实施“铸魂工程”，强化“思想铸魂、作风铸魂、担当铸魂”，实现了“两学一做”、“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该院规定，每个月第一周周一下午下班后的一个小时为“党员活动日”，雷打不动。

学习水平决定工作水平。实施“铸魂工程”以来，该院变化之大令前来视察的市县领导赞叹不已。过去，该院各部门在年初提目标大多是“三县争第一”，现在目标都成了“全市争前三”。目标提高了，随之带来的是干警执行力的普遍增强和精神面貌的明显改观，具体体现的是考核名次的大幅度提升。2016年度，该院考核成绩名列10个区县院第3名；今年，全市侦监、自侦、民行等部门在平阴召开现场会7次。这样的大“逆转”，正是“铸魂工程”带来的新成效。

去年，平阴县检察院引入县法院所有开庭信息资源，建立起数字化庭审审判监督平台。像这样的全省、全市首创，在平阴县检察院还有很多。年初，该院在自侦部门率先探索设立5个检察官办案组，目前已立案反贪案件9人，反读案件

7人，立案数量和质量同比大幅度提升。研发的网上律师预约系统，具备异地阅卷、网上下载功能，在全省是第一家；研发的网上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实现了网上申请查询、网上下载打印查询结果，在全省处于领先地位……

该院还积极落实“容错”机制，让广大干部大胆创新、放手工作。同时，“容错”不“容懒”，对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履职造成重大损失的，依法予以查处。区域竞争，项目是关键。在全县项目推进过程中，该院完善重大项目精准服务机制，9名班子成员直接联系东部产业新城孵化中心等16个大项目，深入项目建设过程，提供法律支持、风险预警、犯罪预防等司法服务，努力化解项目建设、征地拆迁引发的矛盾纠纷12件，用法治方式保障项目顺利落地。积极参与“严打非法刑工专项行动”，依法批捕3人，起诉15人。

该院坚持以公开促公正，不断提升司法公信力。在检察服务大厅建设中，他们立足提高查询的便捷性，建立了网上多询、电话查询、触摸屏自助查询和案管岗位查询相结合的多元化案件信息查询机制，最大限度地把检察权置于阳光下运行。定期举办检察开放日、新闻发布会活动，公开法律文书、重大案件信息和程序性信息1285条，开展检察宣告35次。打造“两微一端”新媒体，微信和今日头条影响力排行榜一直位于全省基层院前列。 **苏军**

## 青岛黄岛:让“让党放心、群众满意”成为标准

黄岛，作为“群众最满意的基层检察院”“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在全省检察机关加强基层院建设的号角吹响后，该院持续聚焦主业强监督，固本强基促发展，开拓了“六型检察院”建设的新境界。

**砥砺“忠诚”品格，永葆政治本色**  
该院始终坚持以党建为统领，坚决执行上级院及区委部署，不打折扣、不讲条件、不做延迟。该院致力于“文以强检”，构建了包含黄检品牌、黄检精神、黄检目标、黄检要求的检察文化体系，引领干警忠诚、干净、担当。面对改革任务，敢于担当，率先制定《绩效考核办法及标准》；成立全省首家派驻综合执法局检察室，提起公益诉讼2件；探索开展认罪认罚从宽试点，全国检察机关认罪认罚试点工作推进会在这里召开。

**强化“服务”意识，护航新区发展**  
该院针对青西新区实际，研究制定保障各大功能区等服务意见，实行涉企案件快速处置，深入重点项目开展专项预防。回应平安需求，对严重影响群众安全及食品药品领域犯罪，依法快捕快诉。今年以来共批捕各类犯罪嫌疑人435人，起诉1340人。聚焦医疗、工程、民政等领域，立查职务犯罪45人。

**坚守“公信”价值，守护公平正义**  
该院做强监督主业，设立派驻公安派出所检察官办公室，建立捕前协商机制；设立派驻综合执法局检察室，开展多元民行监督；保持派驻黄岛看守所检察室全国一级规范化检察室称

号，以一流的工作赢得公信。修订司法规范性文件，升级司法办案场所，常态化评查案件，公开宣告检察决定，通过规范司法、阳光司法树立了公信。

**落实“创新”理念，培育黄检特色**  
从安全生产检察到绿色生态检察，从“润心未检”到心理学检察应用，一个个黄检亮点如雨后春笋生机勃勃。理念是创新的先导。该院秉持“深化落实、创新推动”，提出“努力争创全国基层检察院建设领跑者和排头兵”的目标，实行创新亮点动态培育机制，形成了“激情实干，追求卓越”的良好氛围。

**明确“智慧”方向，强化科技支撑**  
该院努力做到全方位覆盖、全景化视野、全程化监督的检察督察信息系统；综合应用的远程视频接访、讯问、庭审观摩等系统；检务公开查询、社区信息查询、社区治理实时监控和全视通接访等“四大便民系统”……“智慧型”检察院已然成型，司法办案、检务管理、检察服务等方面，到处都是信息化的身影。

**贯穿“学习”主线，锤炼检察队伍**  
该院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规范化，书记上党课、主题演讲、志愿服务等鲜活的党课套餐更让政治理论知识入脑入心。业务素质是关键。选派干警参加拓展学习，邀请法学专家授课。检风检纪是保障。重新制订违反纪律处理规定，首创干部“能下”机制，干警无一违法违纪。 **于红燕**

## 胶州:新起点谋划新征程,新举措创造新辉煌

今年以来，胶州市检察院认真贯彻上级决策部署，围绕“六型”检察院“怎么建”“建成什么样”“怎样建的好”进行深入思考和大胆实践，各项检察工作取得长足发展。

**强化党建引领的力度，锻造履职尽责的品格担当**  
——以党建统领各项检察工作，全力打造“检察为民、正义先锋”党建品牌。建成“检徽闪耀党旗红”党员活动室、实行党员积分管理，定期评选星级党员和星级党支部，不断拓展党建工作形式；与大项目建设单位及项目所在村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实现检、企、镇、村党建共建，实现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站在中心大局的高度，助牢服务发展的司法保障**  
——主动融入全市四大“国字号”平台建设，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出台保障“亲清”营商环境建设的意见和加强产权司法保护的意見，通过对当地国有土地出让情况进行摸排，发现了部分企业拖欠国有土地出让金四千余万元的问题，并启动了公益诉讼诉前程序。以“护航大项目”为重点，先后查办了胶东国际机场建设过程中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周某、冯某贪污、挪用公款案，某科技公司经理宋某利用影响力受贿案等多起职务犯罪案件。

**提升阳光司法的温度，营造人民满意的法治环境**  
——积极参与“平安胶州”建设，力求人心安定，人民

群众安全感明显提升。办理了郭某等27人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有效打击“全能神”邪教活动；办理了张某等人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案、刘某等11人电信诈骗案、栾某等40余人传销案，维护社会稳定；办理了一系列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污染环境案件。

**延伸检察服务的广度，提高检察工作的司法公信**  
——坚持“跳出检察看检察”，将检察工作全面延伸到诉讼环节之外。建成全省示范性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与市妇联、团市委联合搭建青少年权益保护信息平台，被团省委等14部门授予省级“青少年维权岗”；利用“两微一端”及时回应社会关注案件，推送的郭一泽篡改他人志愿一案被最高检转发，微信点击率达到15000余次；建立了派驻检察室与乡镇管区工作融合新模式，打通服务基层“最后一公里”。

**瞄准规范司法的精度，练就司法办案的过硬本领**  
——准确把握检察机关的宪法定位，树立“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良好形象。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实施“过滤·跟踪·纠错”、“个案会诊”、“羁押期限明白纸进监室”等工作机制；开展“听庭评议”、“办案过程之思考”、“公诉人大比武”等岗位练兵，不断提升实战本领；与十余个部门建立协作关系，接入他们的业务系统或视频信息，以信息化手段提升法律监督的质量和水平。 **胶检宣**

## 郯城:联手扶贫,开创司法救助新局面

漫山枫红似火，遍野菊艳如金。美丽的秋色，收获的季节。今年以来，郯城县检察院乘着“六型”基层检察院建设年活动的东风，用心履职主动作为，服务国家脱贫攻坚。为保障刑事被害人权益，该院积极创新工作方法，着力找准检察机关开展国家司法救助与精准扶贫的结合点，强化精准救助，切实保障了弱勢当事人合法权益。

“我儿子三年前因为车祸去世了，孙子孙女都还小，我们两口子身体不好，日子真不好过……”2017年6月初的一天，淅淅沥沥的小雨一直下个不停。郯城县检察院的检察官刘霞像往常一样走访了帮扶的祝玉君大爷和老伴，当问及老人子女情况时，两位老人不禁撩起衣襟抹泪。

“记得对方家里也很穷，只赔偿了五万，在事故中儿子和对方谁负主要责任我们也不知道，相关材料也忘记存放哪儿了，我们只顾着难过了。”老人哽咽着叙述了当时的情景。负责控申业务的刘霞立刻想到了国家司法救助政策，嘱咐老人仔细找一下案件材料，看是否符合国家司法救助政策。大约一周后，村干部打来电话，说找到了当时的尸体鉴定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刘检察官第一时间取来了鉴定书等文书，在确认祝大爷符合条件后，该院立即启动司法救助程序，决定给予祝大爷国家司法救助金5000元。

救助问题解决了，但刘霞并没有放下心。“当前扶贫工作涉及人员多，任务重，我们不能只是就案论案，能否把司法救助和扶贫工作有机结合，形成科学有效的机制，确保救助

效果的最大化？”刘霞陷入了思考。

刘霞的建议受到了该院领导的高度重视，该院召开专门会议认真分析研究，主动联系有关单位，在多方协调下与县扶贫办部门联合制定了《关于加强国家司法救助与精准扶贫工作对接实施办法》(试行)，明确将四类人员列为司法救助对象范围。除主要因为刑事案件造成家庭返贫的被害人及其死亡被害人的近亲属、其他需要赡养、抚养、扶养的人员外，办法还根据高检院颁布的《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的规定，明确将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的刑事案件举报人、证人、鉴定人、道路交通事故等民事侵权案件当事人纳入司法救助对象，确保救助对象全面不遗漏。

为了实现精准救助，确保救助效果的最大化，该院还积极联合县扶贫办组织各乡镇，将近三年来因刑事案件致贫人员的情况进行汇总和统计分析，全面了解救助对象的生活情况，有针对性地完善救助方案，合力解决救助对象的实际困难。

构建司法救助和精准扶贫的衔接，整合全社会救助资源的同时，破解了以检察机关一己之力救助力量单薄的现实瓶颈。下一步工作中，该院将通过6个乡镇检察室走村入户，进一步深化司法救助和精准扶贫衔接的广度和深度，同时强化宣传工作，最大限度发挥国家司法救助的长远效应，逐步形成社会救助力量“一盘棋”的救助大格局，充分发挥集合效应，传递检察温度。

**刘霞 王存添**

## 济南章丘:人才战略让队伍素能不断提升

三年来，章丘区检察院在省市检察院党组坚强领导下，把“干在实处、干出实效、走在前列”的工作要求贯穿于检察工作始终，尤其是在“六型”基层院建设过程中，认真贯彻落实省检察院全面加强基层院建设的意见，瞄准“六型”和“六个过硬”目标，采取硬措施和新招数，大力推进现代新型基层检察院建设，取得积极成效。

该院始终坚持向队伍建设要战斗力、创造力、凝聚力，牢牢把握“五个过硬”总要求，培养了一大批优秀检察人才，相关经验在全省检察队伍建设座谈会上做典型发言。

一是理想信念坚定执着。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率先垂范，带动和引导广大检察人员增强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不断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建立了以党组中心组为龙头，党支部为主体，党小组为阵地的理论学习机制，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突出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党组中心组学习36次，政治培训竞赛9次，开展主题党日教育活动15次，有效引导了检察干警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和法律信仰。

二是人才队伍梯次发展。院党组把人才培养列入党组议事日程，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坚持走出去、请进来，先后组织业务骨干到杭州萧山、上海徐汇等先进院参观学习，

组织全院干警赴浙江大学开展全员轮训。成立专家咨询委员会，建立结对机制，邀请专家学者来院授课，提升思想境界，开阔发展思路。坚持把学历教育、业务培训、岗位练兵、实践锻炼结合起来，先后有21个集体、49个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涌现出以“全国未检业务标兵”刘芳芳为代表的11名市级以上业务标兵。

三是党风廉政建设不懈。坚持以党建带队建，认真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引导干警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增强政治定力。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建立廉政档案，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开展“纪律作风提升年”活动，强化纪检监察和检务督察，围绕反对“四风”、办案安全、纪律作风等方面查摆问题24个，全部整改落实到位，多次被评为“全省‘双无’检察院”。

四是文化育检形成特色。总结提炼“崇法 砺检 公正 惟民”八字院训及“泉心匠魂正义章检”八字院魂，新建检察文化长廊、干警书画室、女子瑜伽室等场所，成立青年工作委员会，重点打造了集学习、休闲、交流于一体的文化场所——干警之家，定期组织春节联欢会、演讲比赛、趣味运动会等文体活动，“快乐工作、幸福生活”的文化氛围日益浓厚。 **黄迎迎**

## 济南历城: 创新让各项工作有新亮点

近年来，济南市历城区检察院先后荣获“全国模范检察院”、“全省优秀基层检察院”等荣誉称号的基础上，大力加强“六型”基层检察院建设，强化深度融合发展，用实干和创新，筑牢了检察工作科学发展的根基。

该院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完善机制保障，强化过程推动，以创新引领品牌创建，靠创新激活思维、驱动发展。

创新工作机制。创新立项21项，确立重点8项，3个项目效果初显。创新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着力打造未成年人刑事犯罪预防帮教特色品牌“小荷工作室”。推出“1+2+2+3”未检工作新模式，建立“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健全完善未成年人案件处理、权益保护、心理疏导、法治教育、矫治帮教等一体化过程联动保护机制，并引进外形可爱的智能机器人，通过人机交流、触摸交互等方式进行普法宣传，最大限度体现对未成年人的司法关怀，助推未检工作提质升级。

据了解，“小荷工作室”设立以来共受理审查起诉未成年入涉罪案件52案90人，为42名未委托辩护人的未成年人落实法律援助，对52名涉案未成年人进行心理疏导，观护帮教22人。关爱儿童权益，为11岁白血病女童“小海燕”开展圆梦检察官活动，体现检察人文关怀。未检工作经验在省

检察院未检工作会议及全国未检30年研讨会上作典型发言。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常务副主任王卫国、共青团山东省委委员会副书记袁良到该院视察指导未检工作，对未检“小荷”给予了高度评价。

创新服务绿色发展机制。该院依托派驻基层检察室创新设立了“生态环境资源保护检察监督科”，并且，就蓝星清洗防腐公司污染环境案提起全市首例环保公益诉讼，督促有关部门积极作为，依法向区环保局、水利局等发出检察建议21件。

创新综治工作机制。该院在全市检察机关中率先引入网格化政法专线，嵌入《检察发布》模块，创新搭建管理平台；在微信客户端设立接受举报端口，充分利用网格员作用，拓宽群众法治需求及社会舆情反馈渠道，助推预防提质升级。网格化创新方案获评全市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优秀创新方案。

创新发展与司法改革协同推进。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决策部署，按要求完成首批检察官遴选入额及员额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套改工作，遴选首批员额检察官40人。积极推进分类定岗工作，检察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均已到位。结合实际，在不同类别的业务部门建立独任检察官和检察官办案组，按照新的司法权运行机制开展工作。 **历检宣**